牟定县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牟定县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366.28万元，支出决算为563.36万元，完成预算的15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386.42万元，完成预算的147.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76.94万元，完成预算的169.68%。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仅仅预算了县级财力，但各单位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包含各级专款。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下降114.38万元，下降16.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下降114.55万元，下降2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16万元，与去年同期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6.42万元，占69%；公务接待费支出176.94万元，占3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6.42万元，比去年500.97万元下降114.55万元，增长22.9%。下降原因：

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而去年为63.6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386.42万元，比去年437.32万元下降50.90万元，下降11.6%，下降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的深入，全力保障疫情防控防治经费，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

3.公务接待费支出176.94万元，与上年176.77万元持平。国内接待费支出176.94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3,173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26,462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各预算单位、各乡镇（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附件：1.牟定县2020年“三公”经费同口径决算数对比情况表

2.牟定县2020年“三公”经费决算汇总表

3.牟定县“三公”经费口径说明

 牟定县财政局

                  2021年9月12日

 附件1：

牟定县2020年“三公”经费同口径决算数对比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2019年“三公”  经费 | 2020年“三公”经费 （不含上划部门） | 较上年增减情况 | |
| 增、减额 | 增、减幅度 |
| 合  计 | 677.74 | 563.36 | -114.38 | -16.9% |
| 1、因公出国（境）费 | 0 | 0 | 0 | 0 |
| 2、公务接待费 | 176.78 | 176.94 | 0.16 | 0% |
| 3、公务用车费 | 500.97 | 386.42 | -114.55 | -22.9% |
|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 | 63.65 | 0 | -63.65 | -100%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437.32 | 386.42 | -50.90 | -11.6% |

附件2：

牟定县2020年“三公”经费决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  目 | 2020年“三公”经费 |
| 合  计 | 563.36 |
| 1、因公出国（境）费 | 0 |
| 2、公务接待费 | 176.94 |
| 3、公务用车费 | 386.42 |
|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 |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386.42 |
| 4.“三公”经费实物量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0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 0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18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3,173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26,462 |

附件3：

牟定县“三公”经费口径说明

一、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侍费。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公务接侍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二、“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含上年结转结余和当年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

三、表中“不含上划部门”一栏数据是指不包含上划省级管理的县审计局、法院和检察院等部门的“三公”经费决算数。